

館藏普通本線裝書總目・史部編年類(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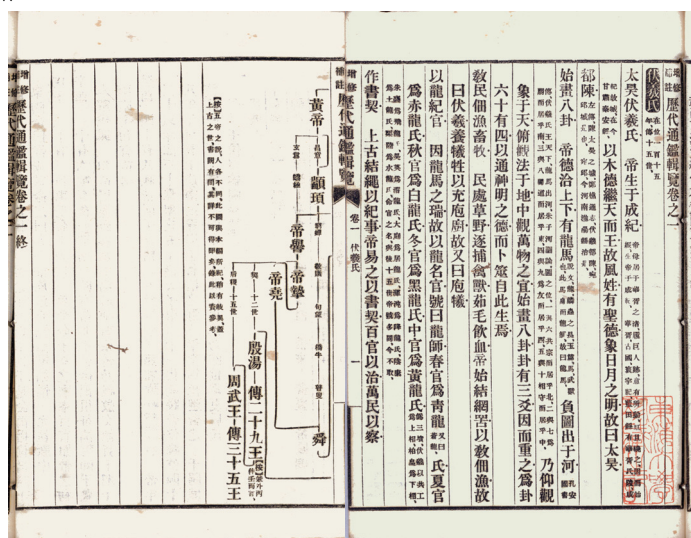
陳惠美*、謝鶯興**

※ ※ ※

11《歷代通鑑輯覽》一百四十卷四十冊，文明書局編，民國十二年上海文明書局鉛印本，B02/(r)0065

附：民國五年黃興〈序一〉、民國六年王文濡〈序二〉、〈凡例〉、王文濡〈讀本書法八則〉、〈增修補註歷代通鑑輯覽總目錄〉。

藏印：無。



板式：黑口，單魚尾，四邊單欄。半葉十五行，行二十九字；小字雙行，行三十八字。板框 12.6×16.7 公分。板心上方題「增修補註歷代通鑑輯覽」，魚尾下題「卷〇」、各朝代帝王名(如「伏羲氏」)及葉碼。

各卷首行上題「增修補註歷代通鑑輯覽卷之〇」，次行上題各朝代名(如「伏羲氏」)，卷末題「增修補註歷代通鑑輯覽卷之〇終」。

封面書籤題「增修補註正續歷代通鑑輯覽」。扉葉右上題「增修補注」，左下題「野侯題端」，中間書名大字題「正續歷代通鑑」。

* 僑光科技大學生活創意設計系副教授

** 東海大學圖書館退休館員

輯覽」，後半葉牌記題「民國七年仲南日文明書局藏版」。

版權頁由右至左依序題：「中華民國七年四月初版」、「中紙全四十冊 洋紙全六十四冊」、「中華民國十二年九月三版」、「正續歷代通鑑輯覽」、「中紙價洋四元 洋紙定價洋十元」、「編輯者：文明書局」、「發行者：文明書局」、「印刷者：文明書局」、「上海南京路」、「發行所：文明書局」、「上海棋盤路」、「發行所：中華書局」、「北京 天津 張家口 保定 石家莊 濟南 太原 開封 西安 成都 重慶 長沙 常德 衡州 漢口 武昌」、「分售處：中華書局」、「沙市 南昌 九江 安慶 蕪湖 南京 杭州 福州 廈門 汕頭 潮州 雲南 奉天 吉林 新加坡」。

按：一、黃興〈序一〉云：「是書之輯，雖根據《通鑑輯覽》，而芟其膚詞，存其要義，並舉歷代臣私其書之陋習，廓而清之，以應共和國民之所需。而又繁簡得中，首尾一貫，免自鄮之譏，絕秦之弊，既非張時秦所能效爲，亦豈傅恒輩所能夢見者。書成，進步主任王君，介胡寄塵君以稿索序。并言編輯諸子如張君廷華，沈君秉鈞等亦皆南社中學有根柢，雅擅三長者。」

二、王文濡〈序二〉云：「不佞懷此久矣，極思輯一善本，爲學者從事史學之基礎，與同人討論再四，僉謂撰述之事，革不如因，《通鑑輯覽》堪爲圭臬，爰集群力，去其猥雜，存其切要，上本群經，旁稽諸子，外乘裨官，並資刺取。自庖犧以至清末，共成一百四十卷。沿其體例，而仍其舊名，示不敢掠美於前人也。別以正續，而加以增修補註，志改正之由，編纂之實，誓不爲古人作應聲蟲也。寒暑三周，始克竣業。任其役者，廉江山淵，南通馮涵初，吳縣郭紹虞，海寧陳乃乾，同里張萼蓀，沈伯經也。分任校事者，同里王建民，秀水王楚香，錢卿銜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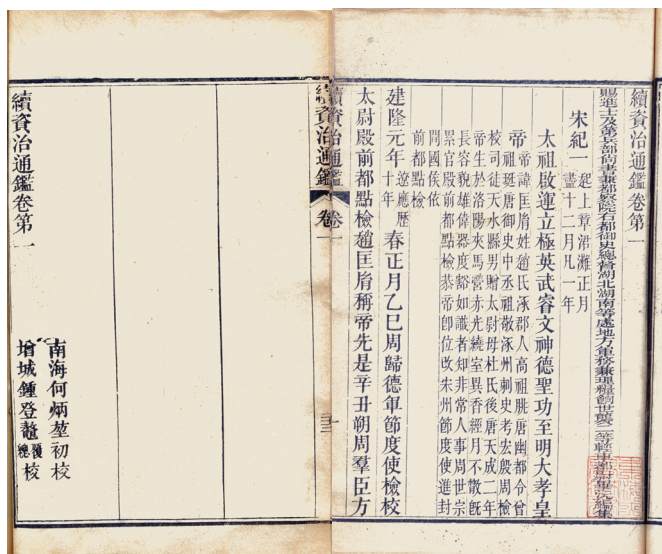
三、版權頁題「編輯者：文明書局」，但據兩篇〈序〉記載，應題爲：「王文濡等編輯」才正確。

12 《續資治通鑑》二百二十卷六十六冊，清·畢沅撰，清光緒七年(1881)番禺任氏寄螺齋刻本，B02/(q3)6031

附：清嘉慶六年(1801)馮集梧〈引〉、〈續資治通鑑目錄〉。

藏印：「南海馮貽嘉堂珍藏」長型硃印。

板式：單魚尾，四邊雙欄。半葉十行，行二十一字；小字雙行，行二十一字。板框 19.7×21.5 公分。板心上方題「續資治通鑑」，魚尾下題「卷〇」及葉碼。



各卷之首行上題「續資治通鑑卷第○」，次行上題「賜進士及第兵部尚書兼都察院右都御史總督湖北湖南等處地方軍務兼理糧餉世襲二等輕車都尉畢沅編集」，三行題「○紀○」，卷末上題「續資治通鑑卷第○」，下題「南海何炳堃初校」、「增城鍾登鼈覆總校」(及卷一百六十七至卷一百六十九、卷一百八十三至一百八十四、卷二百十六、卷二百十八至卷二百十九。但卷四、卷二十六至卷三十、卷四十六至卷四十七、卷四十九、卷八十一至卷八十二、卷八十四、卷八十七至卷八十八、卷一百三十五至卷一百三十六、卷一百五十二至卷一百五十四、卷一百八十五至一百八十六題「南海何炳堃初校」、「番禺莊榮第覆校」、「增城鍾登鼈總校」；卷五、卷九、卷五十五至卷五十七、卷九十二至卷九十四、卷九十七、卷一百六、卷一百八、卷一百二十六至卷一百二十七、卷一百四十一至卷一百四十二、卷一百八十七題「番禺屈瑛光初校」、「番禺任壽昌覆校」、「增城鍾登鼈總校」；卷六至卷八、卷三十一至卷三十四、卷五十四、卷七十六、卷一百七、卷一百二十五、卷一百四十三、卷一百八十八至卷一百九十題「番

禹馮端初校」、「番禺任壽昌覆校」、「增城鍾登鼈總校」；卷十至卷十四、卷五十至卷五十一、卷五十三、卷六十九、卷七十二、卷八十九至卷九十一、卷九十五至卷九十六、卷一百九至卷一百一十一、卷一百二十二、卷一百二十四、卷一百三十八至卷一百三十九、卷一百七十至卷一百七十二、卷一百九十五至卷一百九十七題「番禺任世熙初校」、「番禺莊榮第覆校」、「增城鍾登鼈總校」；卷十五至卷十九、卷六十二至卷六十五、卷一百四十九至卷一百五十一題「南海何崧年初校」、「番禺任壽昌覆校」、「增城鍾登鼈總校」；卷二十至卷二十五、卷四十二至卷四十五、卷六十至卷六十一、卷七十七至卷八十、卷一百十七至卷一百十八、卷一百二十九至卷一百三十一、卷一百四十四至卷一百四十六、卷一百六十六、卷一百七十八、卷一百九十四、卷二百一十一、卷二百十三題「番禺任世杰初校」、「番禺任壽昌覆校」、「增城鍾登鼈總校」；卷三十五至卷三十八、卷七十至卷七十一、卷一百二十三、卷一百四十七、卷一百五十五至卷一百五十七、卷二百七至卷二百九、卷二百十二題「番禺任世熙初校」、「番禺任壽昌覆校」、「增城鍾登鼈總校」；卷三十九至卷四十一、卷八十三、卷九十八至卷一百、卷一百十二至卷一百十四、卷一百三十二至卷一百三十四、卷一百四十八、卷一百六十一至卷一百六十三、卷一百七十九至卷一百八十一、卷一百九十八至卷二百一、卷二百十七題「番禺何崧年初校」、「番禺莊榮第覆校」、「增城鍾登鼈總校」；卷四十八、卷六十六至卷六十八、卷八十五至卷八十六、卷一百一至卷一百四、卷一百十九至卷一百二十一題「南海何炳堃初校」、「番禺任壽昌覆校」、「增城鍾登鼈總校」；卷五十八至卷五十九、卷一百十五至卷一百十六、卷一百六十五、卷一百七十六至卷一百七十七題「南海任世杰初校」、「番禺莊榮第覆校」、「增城鍾登鼈總校」；卷七十三、卷七十五、卷一百五十八題「番禺屈瑛光初校」、「番禺莊榮第覆校」、「增城鍾登鼈總校」；卷七十四題「番禺任壽昌初校」、「番禺屈英光覆校」、「增城鍾登鼈總校」；卷一百三十七、卷一百四十題「增城鍾登鼈總校」；卷一百五十九至卷一百六十、卷一百七十五、卷二百二至卷二百六題「鐵

嶺馮端初校」、「番禺莊榮第覆校」、「增城鍾登鼈總校」；卷一百八十二、卷二百十五、卷二百二十題「南海何崧年初校」、「增城鍾登鼈覆總校」；卷二百十題「番禺任世熙初校」、「增城鍾登鼈覆總校」。而卷五十二、卷一百五、卷一百二十八、卷二百十四無校者名，但有挖除的痕迹)。

扉葉題「續資治通鑑二百二十卷」，後半葉題「光緒辛巳番□□□□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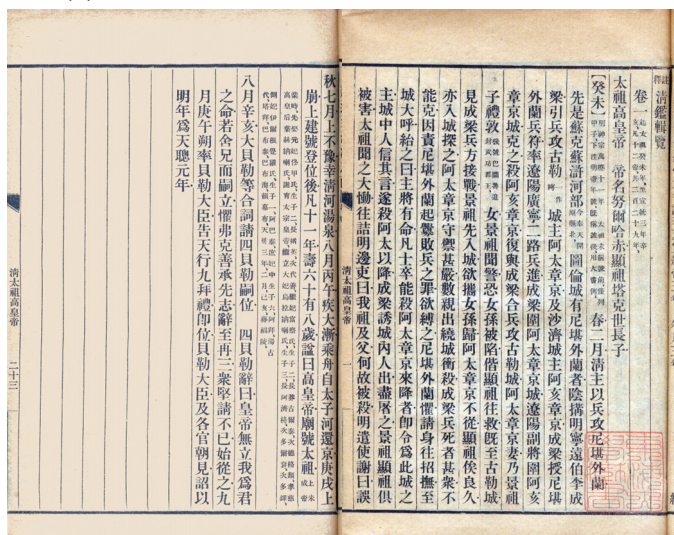
卷一至卷一百八十二爲宋紀，卷一百八十三至卷二百二十爲元紀。「胤」字缺末筆，顯避雍正名諱。

按：一、本書扉葉與馮集梧〈引〉上半葉黏在一起，無法完整辨識。但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典藏之清畢沅《續資治通鑑》，著錄爲「光緒七年番禺任氏寄螺齋刻本」，其中數個字與本書相符，舊錄「清嘉慶六年馮集梧〈序〉刊本」，應據以改題「光緒七年(1881)番禺任氏寄螺齋刻本」。

二、馮集梧〈引〉云：「鎮洋故尚書畢秋帆先生著《續資治通鑑》，蓋自司馬溫公作《資治通鑑》而明王氏宗沐、薛氏應旂各有《續通鑑》之書。國朝徐氏乾學復有《通鑑後編》，即王氏、薛氏本而增損之。今原稿屢存亦不無凌亂闕佚。茲書以宋遼金元四朝正史經，而參以《續資治通鑑長編》、《契丹國志》等書，以及各家說部、文集約百十餘種，仿《通鑑攷異》之例，著有《攷異》，并依胡氏三省分注，各正文下事必詳明，語歸體要，經營三十餘年，延致一時軼才達學之士參訂成稿，復經餘姚邵二雲學士核定體例付刻，又經嘉定錢竹汀詹事逐加校閱，然刻未及半，僅百三卷止。集梧于去歲買得原稿，全部及不全板片，惜其未底于成，適爲補刻百十七卷，而二百二十卷之書居然完好。緣係畢氏定本，故稍爲整理，不復再加攷訂；其繙譯人地官名，亦依原書遵四庫館書通行條例改定。」經查台北國家圖書館著錄「清嘉慶二年(1797)鎮洋畢氏原刊嘉慶六年(1801)桐鄉馮集梧補刊同治八年(1869)江蘇書局印本」，若馮氏所提「買得原稿，全部及不全板片」爲實，則畢沅原刊至嘉慶年間已存留不全，而館藏本書的「卷五十二、卷一百五、卷一百二十八、

卷二百十四」等卷之末葉，無校對者姓名，且被挖除的痕迹，是否表示「光緒七年(1881)番禺任氏寄螺齋刻本」曾取得數片「馮集梧補刊」或「同治八年江蘇書局印本」的殘存板片？或是刊改前人板片改書任氏諸校刊者姓所遺漏的？暫記之俟考。

13 《清鑑輯覽》二十八卷十二冊，文明書局編，民國十六年上海文明書局鉛印本，B02/(r)0065-1



附：〈上海文明書局發行諸書廣告〉、〈敘〉、〈凡例〉、〈註釋清鑑輯覽目錄〉。

藏印：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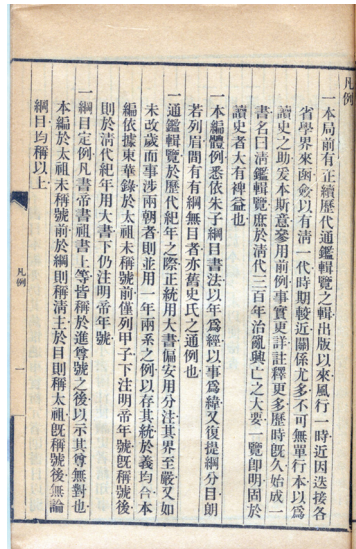
板式：黑口，單魚尾，四邊單欄。半葉十五行，行二十九字；小字雙行，行三十八字。板框 12.4x16.7 公分。魚尾下題清代各帝王(如「清太祖高皇帝」)及葉碼。

各卷首行上題「註釋清鑑輯覽」，次行題「卷○」(卷一下雙行小字題「迄太祖癸未年，至宣統三年辛亥，凡十二帝，共二百二十九年」)。

封面書籤題「註釋清鑑輯覽」。扉葉題「註釋清鑑輯覽」，後半葉題「文明書局出版」。

版權頁上題「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由右至左依序題：「中華民國七年八月初版」、「註釋清鑑輯覽(全十二冊)」、「中華民國

十六年四月四版」、「每部定價洋三元」、「編輯者：文明書局」、「發行者：文明書局」、「印刷者：文明書局」、「上海南京路」、「發行所：文明書局」、「上海棋盤路」、「發行所：中華書局」、「北京 天津 張家口 保定 石家莊 濟南 太原 開封 西安 成都 重慶 長沙 常德 衡州 漢口 武昌」、「分售處：中華書局」、「沙市 南昌 九江 安慶 蕪湖 南京 杭州 福州 廈門 汕頭 潮州 雲南 奉天 吉林 新加坡」。



按：一、〈敘〉云：「問者曰：《清鑑輯覽》奚事而作乎？應之曰：將欲知累朝興廢之由，與夫國家進化之故，此其道無他，亦恃乎讀史而已。史也者，載事之淵藪也。其於文物典章，因革損益，詳為甄錄，姑弗具論。……故古人知史之不可一日離也，乃為之剛日讀經，柔日讀史，其重視史也有如是。……是編之作，以《綱目》為標準，審詳略之範圍，本《東華錄》為根源，參各家書而甄採，上之可以為國家資治之書，下之亦足以備夫讀史者勸懲之益。」

二、〈凡例〉云：「本局前有《正續歷代通鑑輯覽》之輯，出版以來，風行一時。近因迭接各省學界來函，僉以有清一代，時期較近，關係尤多，不可無單行本，以為讀史之助。爰本斯意，參用前例，事實更詳，詳釋更多，歷時既久，始成一書，名曰《清鑑輯覽》。」其餘數條與《正續歷代通鑑輯覽》之〈凡例〉雷

同，參酌《歷代通鑑輯覽》的版權頁題「編輯者：文明書局」，但據黃興與王文濡二〈序〉記載，與本書〈凡例〉之說，亦應為：「王文濡等編輯」。

14《清太祖努爾哈赤實錄》十卷一冊，國立故宮博物院文獻館編，民國二十年北平故宮博物院鉛印本，B02/(r)4834



附：〈太祖高皇帝實錄修纂凡例〉、清乾隆四年(1739)〈太祖高皇帝實錄序〉、清康熙二十五年(1686)〈太祖高皇帝實錄序〉、清乾隆四年(1739)鄂爾泰等〈進實錄表〉(附校對官各臣名職銜)。

藏印：無。

板式：細黑口，單魚尾，四邊單欄。半葉十四行，行三十字。板框 11.5 x 15.2 公分。魚尾下題「太祖高皇帝實錄卷之○」及葉碼。

各卷首、次行題「大清太祖承天廣運聖德神功肇紀立極仁孝睿武端毅欽安弘文定業高皇帝實錄卷之○」。

封面書籤題「清太祖努爾哈赤寔錄」。扉葉後半葉題「中華民國廿年二月故宮博物院照實錄庫原本排印」。

版權頁分上、下兩欄，上欄橫題「翻印必究」，由右至左依序題：「清太祖努爾哈赤實錄」、「編輯處：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發行處：本院出版物發售室」、「印刷處：北平京華印書局」、「售價：每冊洋六角」、「郵費另加」。下欄為「本院文獻館出版

物」及九種書名。

按：一、乾隆四年〈太祖高皇帝實錄序〉云：「太祖承天廣運，……高皇帝以聖神文武之姿，受天眷命，誕興東土，……太宗文皇帝繼天登阼，命儒臣敬輯《實錄》，規模略備。聖祖仁皇帝復加蒐考修纂成書，尊藏內府，並貯史宬。惟是出川疆土以及臣名氏，前後間有異同，清漢之文或簡或繁，未經畫一，我皇考世宗憲皇帝懼有舛訛，特開史館重加校訂，按日進呈，親爲閱定。朕纘承丕緒，仰體前徽用復潔誠，披覽卷帙，如舊繕錄一新。」

二、康熙二十五年〈太祖高皇帝實錄序〉云：「朕嗣守丕基作求世德覲耿光，而如在對方策以適迨，特命儒臣詳加纂輯，朕復敬慎考詳，悉心裁定，爲《實錄》合〈凡例〉、〈目錄〉共十二卷，朝夕式觀以申繼序紹庭之志，其在我後嗣子孫循省是編，於櫛風沐雨之勤勞，可以知積累之艱焉。」

三、鄂爾泰等〈進實錄表〉云：「命臣鄂爾泰等虔開內府之函，慎檢史宬之帙，凡風土山川之未備用竭搜羅，或臣僚姓氏之偶譌，重資考訂，體歸畫一，歷五載而竣功，文勿紛岐，殫眾心以葺事，恭校成《太祖高皇帝實錄》，合〈凡例〉、〈目錄〉，滿洲、蒙古、漢文各十三卷，〈聖訓〉滿漢文各四卷，繕寫進呈。」

15《大清宣統政紀》四十三卷十六冊，民國·金毓黻輯，民國二十三年遼海書社鉛印本，B02/(r)80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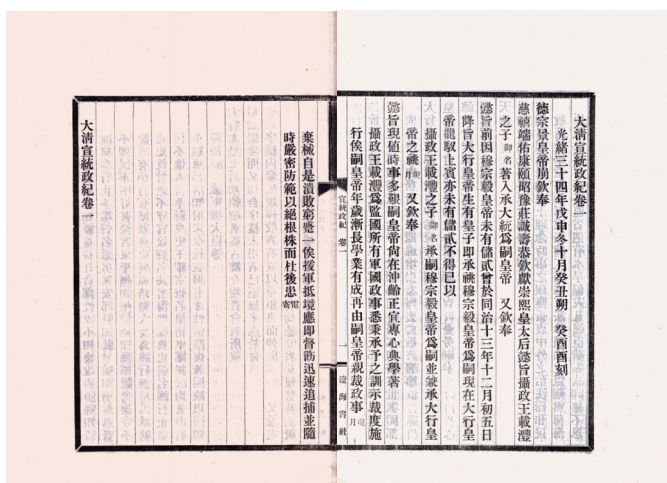
附：甲戌(民國二十三年)金毓黻〈宣統政紀弁言〉、〈大清宣統政紀目錄〉、〈宣統政紀勘誤表〉。

藏印：無。

板式：細黑口，單魚尾，四邊單欄。半葉十三行，行二十六字；小字雙行，行二十六字。板框 11.2×15.4 公分。魚尾下題「宣統政紀卷〇」及葉碼，板心下方題「遼海書社」。

各卷首行題「大清宣統政紀卷〇」，次行題收錄的年代日期(如「光緒三十四年戊申冬十月癸丑朔 癸酉酉刻」)，卷末題「大清宣統政紀卷〇」。

扉葉題「宣統政紀」、「張朝墉謹署」，後半葉題「遼海書社印行」。



按：金毓黻〈宣統政紀弁言〉云：「自民國十七年《清史稿》刊成，於是有清一代之事差可循覽。然讀者猶病其漏略而別取資於《東華錄》，研史之士渴於求知，往往以不足為病，此為勢所必然，無足怪也。蔣氏良騏始纂《東華錄》，起天命訖雍正，具六朝事。王氏先謙既病其漏略，為之增輯，又續纂至同治，合稱《十一朝東華錄》。朱氏壽朋復纂《光緒東華續錄》，至是則所未能備者，僅宣統一朝而已。考《東華錄》之取材，大抵出於《實錄》，蔣氏、王氏皆以久在史館，乃得逐寫成書，雖無組織潤色之功，猶勝於《清史稿》之略，其見寶於世人，良有以也。自太祖訖於穆宗十帝之《實錄》，世有三本，一貯燕京故宮，一貯盛京崇謨閣，皆為原輯；一貯吳興劉氏嘉業堂，則自燕京故宮逐錄者也。《德宗實錄》纂成於辛亥之後，更進而續纂《宣統政紀》，其體例壹依《實錄》，三年之事略具，祇以未經刊布，外間莫由窺見。民國十七年奉天擬修通志，乃就清史館所存稿本悉為錄出，合以崇謨閣之所貯，則備有十二帝之《實錄》，誠洋洋乎鉅觀也。……頃復有人倡刊清代《實錄》，卷帙既繁，一時不易觀成，曷若先取《宣統政紀》刊之，以配向刊之《東華錄》，則有清歷朝之文物典章庶幾燦焉大備，是實錄不刊而猶刊，並有以慰研史者渴於求知之望，豐非嘉惠士林之盛事也哉。」